

合肥市殡葬事务管理中心 2024 年度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资格复审通知

根据《合肥市殡葬事务管理中心 2024 年度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公告》要求，现将资格复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格复审入围人员名单

见附件。

二、资格复审时间和地点

方式：现场资格复审。

时间：2024 年 5 月 9 日，下午 13:00-16:30。

地点：合肥东方英才人才有限公司（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兰州路 728 号中建智立方一期 A-12 栋）。

三、资格复审须知

1、被确定为进入现场资格复审的人员，须在规定时间内携带以下材料进行现场复审：

(1)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；

(2) 毕业证、学位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；持香港、澳门大学学历证书的人员，须提供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证明；持国外学历证书的人员，须提供国家教育部相关部门学历认证证书；

(3) 人事考试网上服务平台 (<https://www.exapt.cn/>) 打印的报名表 1 份；

(4) 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(www.chsi.com.cn)” 打印的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1 份；

(5) 属机关、事业单位在编正式工作人员的，须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原件 1 份；

(6) 招聘岗位规定要求的相关证书、工作经验证明材料等原件及复印件 1 份。

2、凡出现以下任一情况的，即为资格复审不合格，取消面试资格：

(1) 与报考条件不符的；

(2) 不能提供规定证件材料的；

(3) 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接受资格复审的。

3、资格复审合格的人员，缴纳面试费用（80 元/人）后发放面试通知书。考生自主缴纳考试费用，考试费用缴后不予退回。资格复审不合格所产生空缺名额，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不超过 2 次。若笔试成绩相同，一并进入资格复审环节。若岗位因资格复审不合格或递补无法满足规定比例的，则以实际人数确定。

4、若本人不能亲自前来办理，可委托他人代为办理，被委托人除须提供考生审核材料外，还须携带由考生本人出具并签字的书面委托书，以及被委托人的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5、面试时间、地点以通知书为准。

四、其他

请务必提前准备资格复审所需原件及复印件材料，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资格复审，因个人原因无法及时参加、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有效资格复审材料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联系电话：0551-65129910

合肥东方英才人才有限公司

2024年5月6日

附件：《合肥市殡葬事务管理中心2024年度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资格复审入围人员名单》.xls